宁波鲍斯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 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宁波鲍斯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 2024年2月23日召 开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逐项审议通过《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》,同意公 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(A 股)用于 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,并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在回购股份实施完成后对 回购股份进行注销,办理《公司章程》修改及注册资本变更事宜。

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已实施完毕,根据上述授权,公司于2024年5月28日召 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,同意对 《公司章程》进行修订。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:

一、《公司章程》修订情况

因公司拟注销回购股份并减少注册资本,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 有关规定,公司拟对《公司章程》进行修订。章程修订对照表如下:

	原条款		现条款
第六条	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	第六条	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
652,256,868 元。		644,415,868 元。	
第二十条	公司的股份总数为	第二十条	公司的股份总数为
652,256,868 股,	均为人民币普通股(A股)。	644,415,868 股,	均为人民币普通股(A股)。

除上述条款外,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。具体变更内容以市场 监督管理部门核准、登记的情况为准。修订后的《公司章程》全文详见巨潮资讯 网 (www.cninfo.com.cn)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1、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宁波鲍斯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29日